



日期:108年4月24日(星期三)

時間:15:10至17:00

地點:行政5007會議室

参加人員:受邀房東29人



賃居生房東座談會程序表 ***



一、報到	1500-1510(10分鐘)
二、主席及來賓致詞	1510-1515(05分鐘)
三、優良房東表揚	1515-1525(10分鐘)
四、地政局宣導	
五、學生賃居服務工作報	
六、租屋經驗分享與租賃雙方	
七、學生賃居安全研習	1615-1700(45分鐘)
合計	120分鐘



賃居生房東座談會程序表 "



二、主席及來賓致詞 1510-1515(05分鐘)



賃居生房東座談會程序表 "



三、優良房東表揚 1515-1525(10分鐘)



賃居生房東座談會程序表 聽



四、地政局宣導 1525-1550(25分鐘)



賃居生房東座談會程序表 🌼



五、學生賃居服務工作報告 1550-1600(10分鐘)





- ◆希望房東們都能夠上本校學生租屋資訊網 (西灣租屋資訊網)刊登您的租屋資訊。
- ◆尚未成為西灣租屋資訊網的房東,若有意登入本網站以增加您房屋的出租機會,請來電詢問,將詳細告知您使用方法。
- ◆請房東於西灣租屋資訊網上登入您的聯絡電話、手機、網址,以便日後學校辦理租屋相關活動,可連絡告知您相關訊息。





- ◆租屋同學及房東們可能較為重視租屋生活 設施,但教育部更為重視租屋安全設施, 畢竟租屋安全重於一切,其次才是舒適性。
- ◆教育部規定學生租屋安全設施首推滅火器 及煙霧偵測器,其次是逃生標示牌及緊急 照明燈,再來則是熱水器及門禁設施安全, 學校每年均會派員訪查學生租屋安全設施, 希望房東們均能重視這些設施的裝設。



◆感謝房東的參與:

感謝各位房東撥冗參加108年度「租屋博覽會」及 「房東座談會」,謝謝房東們提供優良租屋處所 及優質租屋服務給本校校外租屋同學。

◆住宿人數分析:

目前本校同學大約有3700位校內住宿,1500位校外租屋,1500位住自己家或親友家,另1500位為在職專班、交換生、外籍生、休學中等特殊居住情形。





◆租屋博覽會的目的:

本校於學校宿舍抽籤完畢後,為使欲校外租屋同學 盡快尋獲校外租屋地點,辦理房東與房客現場租屋 媒合服務,希望本校同學善加利用租屋博覽會找尋 理想租屋處所。

◆房東座談會的目的:

於租屋博覽會後舉辦房東座談會,宣導本校學生賃 居服務做法,並聽取房東及同學賃居服務建言。





◆中山大學學生租屋資訊網(西灣租屋資訊網)

提供有意出租給本校學生的租屋處所房東上網刊登租 屋資訊,由學務處生活輔導組審查過濾校外租屋資訊, 提供同學優質安全的租屋處所,目前西灣租屋資訊網 刊登的安全合格學生租屋處所計有131棟,足夠本校 同學校外租屋,歡迎本校同學廣為宣傳運用。

◆租屋博覽會及房東座談會

邀請西灣租屋資訊網中優良租屋處所房東(共計19處)來校擺設租屋攤位及參加座談研習(共28位房東)。





◆班別人數比例

校外租屋班別人數:博士生約佔1成,碩士生約佔4成,學士生約佔5成比例。

◆地區人數比例

校外租屋地區分佈:鼓山區哈瑪星一帶人數最多, 約佔全體租屋人數50%,鹽埕區一帶其次,約佔30 %,鼓山一、二路一帶再其次,約佔15%,高雄市 其他地區租屋人數較少,約只佔5%。





◆校外租屋問題協處

校外租屋同學散居各地,房東標準不一,租屋同學易與房東,鄰居、室友產生租屋糾紛,當同學遇校外租屋問題,學校會透過校外租屋名冊與同學盡快取得聯繫,及時協助處理,並請警政、消防、醫療等相關單位提供協助。

◆協助同學找尋良好租屋處所

學校每年舉辦租屋博覽會(今年為108年4月24日),為 了提供同學與房東面對面租屋資訊交流及現場租屋 媒合服務。





◆賃居知能研習

為提升師生校外租屋賃居知能,本校每學期均舉辦一場租屋相關研習,上學期請法律專家談租屋法律相關規定(預定於11月下旬舉辦),增進租屋法律與租屋糾紛處理知能,下學期請警政、消防專家談租屋(居住)安全知識(於4月下旬,配合租屋博覽會及房東座談會時舉辦),本次研習針對同學「租屋消防、用電安全,防火逃生常識」辦理賃居安全知識研習,本次共有學生及房東50位參加。





◆賃居生房東座談

因租屋契約租期多為一年,學校配合同學租屋期間 (自當年7月1日至隔年6月30日),定期舉辦賃居生房 東座談,提供租賃雙方溝通機會,期減少租賃糾紛, 促進租賃情誼,上學期於租屋就緒時(11月份)舉行, 下學期於租屋尾聲時(4月份)舉行,提醒同學及房東 重視租屋契約及租屋安全規定,並表揚本校愛心優 良房東,本學期計有31位房東獲頒榮譽狀,以鼓勵 房東們平日熱心照顧本校租屋同學。





- ◆租屋處所賃居安全設施
- 一、門禁設施:新租房客時要換新寢室門鎖,大門 及寢室門鎖要牢固。
- 二、照明設施:燈光要充足,避免因燈光昏暗產生治安死角。
- 三、消防安全設施:如滅火器、煙霧偵測器、緊急照明燈、逃生標示牌等須裝設,以維消防安全。
- 四、熱水器設施:盡量裝置電熱水器,避免裝置瓦斯熱水器,若為瓦斯熱水器應裝置於室外通風處或加裝強制排氣設施,避免肇生一氧化碳中毒。





◆賃居生活照顧

校外賃居若遭遇困難(如身體不適,受傷等),可請求室友、鄰居、房東或管理員協助解決,或來電生活輔導組協助解決,學生賃居服務電話:(07)5252000轉2908,緊急事件協助電話:0911-705999(非緊急事件請勿撥打)。

◆賃居生活互助

希望同一租屋處所同學成立「生活互助小組」,互相協助一般生活照顧及緊急事件處理。



內政部房屋租賃契約應記載 及不得記載事項宣導



租屋契約是證明房東與房客租賃關係及解決租屋 糾紛之依據,若有任何租屋問題均須依照租屋契 約內容的精神解決,為避免房東亂訂契約內容, 巧立不當名目,損害房客租屋應有權益,內政部 已針對房屋租賃契約內容作相當規範,於106年1 月1日起實施,希望同學與房東能夠自行上內政部 不動產網站查詢相關規定,訂定租屋契約的內容 不得違反此方面的規定。



學生賃居安全訪查



本校每年均依教育部規定至學生租屋處所實施賃 居安全評核訪查,今年度將於6月份實施,先與 房東們聯絡安排訪查時間,凡103-107年度已檢 查合格租屋處所今年度可免納入檢查,但期間已 檢查合格但今年度仍有意願參加訪查者仍可安排 實施,新增(尚未訪查)租屋處所為必檢處所,訪 查項目為門禁、消防及逃生設施之安全評核,檢 查合格者由學校頒發今年度合格標章供學生賃居 處所張貼,供本校同學選擇安全租屋處所之參考。





- ◆舉辦房東座談會目的:
- 1. 加強學校與房東的互動,共同關心及重視租屋同學的租屋安全問題。
- 2. 提供潔淨、融洽、優質、安全的租屋環境,是房東的責任,希望房東檢視租屋環境,提升良好租屋品質。
- 3.租屋同學如有身體不適、行為異常、意外事件、感情 困擾、妨害安寧、違反租屋安全、發生租屋糾紛等情形, 請房東儘快與學校聯繫,以便適時提供協助。
- 4.本校學生有幸成為您的房客,請各位房東協助本校同學生活起居狀況,感謝房東對本校同學的生活照顧。



賃居生房東座談會程序表 論



六、租屋經驗分享與租賃雙方聯誼 1600-1615(15分鐘)





七、學生賃居安全研習 1615-1700(45分鐘)